

二〇二〇年十一月二十六至二十九日感恩節特會信息綱目

總題：為着一個新人，  
包羅萬有、延展無限的基督頂替文化

第五篇

照着那在耶穌身上是實際者學基督，  
藉此過一個新人的生活，而不是過我們文化的生活

讀經：弗四20~21，太十一28~30，十四19，約五19，30，七18，十30

**壹 我們生活的標準不該是照着我們的文化，乃必須是照着那在耶穌身上的實際，就是照着主耶穌在地上所活出的實際—弗四20~21：**

- 一 主耶穌在地上生活的方式，乃是今天一個新人該有的生活方式—太十一28~30，約六57，四34，五17，19，30，六38，十七4。
- 二 『那在耶穌身上是實際者』，（弗四21，）是指耶穌一生的真實光景，如四福音所記載的；耶穌在生活中總是在神裏面，同着神並為着神行事；神是在祂的生活中，並且祂與神是一。
- 三 耶穌的生活總是符合神的義和聖；在耶穌的生活裏，總是展示出那實際的義和聖—24節：
  - 1 耶穌的人性生活是照着這實際，就是照着神自己，滿了義和聖。
  - 2 新人是在這實際的義和聖中所創造的；這實際就是神得着榮耀和彰顯。
- 四 我們需要學基督，並在祂裏面受教導，過實際的生活；學基督，就是在基督這榜樣的模子裏，模成基督的形像—20~21節，羅八28~29，約貳1，約四23~24。
- 五 新人是團體人，該過一種實際的生活，如同那在耶穌身上是實際者，就是彰顯神的生活。
- 六 我們若照着心思的靈生活，就會有團體新人的日常生活，就是符合那在耶穌身上是實際者的生活—弗四23。

**貳 一個新人的生活，該與耶穌所過的生活完全一樣；為着一個新人作為團體的神人，我們需要過神人的生活—腓一19~21上，三10，弗四20~21，參約壹四17與註5：**

- 一 基督的人性生活，就是人將神活出，在人性美德裏彰顯神的屬性；祂的人性美德被神聖的屬性充滿、調和並浸透—路一26~35，七11~17，十25~37，十九1~10：
  - 1 主耶穌在地上時，雖是人，卻因神活着一約六57，五19，30，六38，八28，七16~17。
  - 2 主耶穌在一切事上活神並彰顯神；祂無論作甚麼，都是神從祂裏面並藉着祂作出來的—十四10。
  - 3 馬可福音啓示，主耶穌所過的生活乃是完全照着並為着神新約的經綸。
- 二 我們是第一位神人的擴展、擴增、複製和繼續，該過祂所過同樣的生活—約壹二6：
  - 1 主的神人生活為我們的神人生活設立了一個模型—被釘死而活，使神在人性裏得彰顯—加二20。

- 2 我們需要靠祂的靈全備的供應，否認己，模成基督的死，並顯大祂—太十六24，腓三10，一19~21上。
- 3 我們必須棄絕修養自己，並且定罪建立天然的人；我們需要領悟，基督徒的美德在素質上與神聖的生命、神聖的性情、和神自己有關—加五22~23。
- 4 這位過神人生活的，如今乃是那靈，在我們裏面活着並藉着我們活出來；我們不該讓這一位以外的任何事物充滿並佔有我們—林後三17，十三5，弗三16~19。
- 5 我們需要全人向主敞開，（以禱告的靈和氣氛）接受主在路加六章三十六節的囑咐：『你們要有憐恤，正如你們的父有憐恤一樣』；我們需要每早晨接觸主這位憐恤者—哀三22~23，羅九15與註2，出三四6，詩一〇三8，路一78~79，十25~37，羅十二1。

### 叁 主在用五餅二魚食飽五千人所行的神蹟上，訓練門徒要跟祂學—太十四14~21，十一28~30：

- 一 馬太十四章十九節說，祂拿着五個餅兩條魚，在祝福餅和魚的時候，是望着天：
  - 1 『望着天』指明祂仰望祂的源頭，就是祂在天上的父：
    - a 這指明祂知道祝福的源頭不是祂；祝福的源頭該是父這差遣者，而不是受差遣者—參羅十一36。
    - b 無論我們能作多少，或多麼懂得作甚麼，我們必須領悟，我們需要差遣者祝福我們所作的，使我們能藉着信靠祂，不信靠我們自己，而成爲供應的管道—參太十四19下，民六22~27。
  - 2 祂仰望天上的父，指明作爲在地上的子受天上的父所差遣，祂與父是一並信靠父—約十30：
    - a 我們所知道的，我們所能作的，都算不得甚麼；在我們盡職時，與主是一並信靠祂纔是最重要的一參林前二3~4。
    - b 惟有當我們與主是一，並信靠祂，祝福纔會臨到—參林後一8~9。
  - 3 主不從自己作甚麼—約五19，參太十六24：
    - a 我們應當否認己，不要存心從自己作任何事，乃要存心從祂作每一件事。
    - b 我們需要不斷操練我們的靈，靠耶穌基督之靈全備的供應拒絕己，並憑另一個生命活着—腓一19~21上。
  - 4 主不尋求自己的意思，只尋求那差祂來者的意思—約五30下，六38，太二六39，42：
    - a 祂拒絕自己的想法、打算和目的。
    - b 我們每個人都該在這件事上有警覺—當我們受差遣作一個工作時，我們不該利用那個機會尋求自己的目標；我們去，只該尋求那差遣我們的主的想法、目的、標的、目標和打算—參提前五2下。
  - 5 主不尋求自己的榮耀，只尋求那差祂來的父的榮耀—約七18，五41，參十二43：
    - a 有野心就是尋求自己的榮耀—參約叁9。
    - b 我們必須看見，在我們的工作中，我們的己、企圖、野心乃是三條大『蛀蟲』；我們必須學習恨惡牠們。
- 二 在主的恢復中，我們若要一直被主使用，就必須爲着一個新人的緣故，否認我們的己，棄絕我們的企圖，並放棄我們的野心—太十六24。